

★美国军界透视★

美国陆军

U.S. ARMY

萧石忠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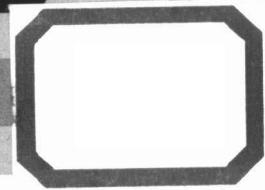


人民出版社

★美国军界透视★

美国陆军

U.S. ARMY



萧石忠 主编



人民出版社

Acy 92/61

策 划：柏裕江

装帧设计：肖 辉

版式设计：肖 辉

责任校对：同 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陆军/萧石忠主编. -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12

(美国军界透视)

ISBN 7-01-004441-4

I. 美… II. 萧… III. 陆军—概况—美国 IV. E712.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63402 号

美 国 陆 军

MEIGUO LUJUN

萧石忠 主编

人 民 大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中文天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排版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2004 年 12 月第 1 版 2004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27
字数:450 千字 印数:1—5000 册

ISBN 7-01-004441-4 定价:46.50 元

出版说明

《美国军界透视》是作者在广泛搜集、长期积累和深入研究大量美军原始资料并吸收国内已有的美军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撰写而成的，既包括当代美军研究的主要内容，又是当代美军研究的重要载体，资料权威准确，内容全面系统，对于深入了解和研究美军历史与现状，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和较强的实用价值，是一部不可多得的美国军事参考书。

《美国军界透视》共分 6 卷：《美国军队总部》、《美国陆军》、《美国海军与海军陆战队》、《美国空军》、《美国著名军校》和《美国军界名人》。

《美国陆军》主要内容为美国陆军及其各级司令部和部队（至师一级）的组建与发展变化、机构设置与职能、部队编制、现任主官、历任主官、陆军武器装备等。

《美国军界透视》适合部队首长、机关干部、广大官兵、军校教官和学员、国际关系和国际政治教学与研究人员、外交与外事人员阅读参考，也适合其他对美军和美国军事问题感兴趣的人们阅读参考。

2004 年 12 月



目 录

1 美国陆军的过去与现状	(1)
2 美国陆军部	(19)
3 美国陆军参谋部	(31)
4 美国陆军部队司令部	(63)
5 美国陆军训练与条令司令部	(79)
6 美国陆军器材司令部	(113)
7 美国太平洋陆军司令部	(129)
8 美国欧洲陆军司令部	(139)
9 美国中央陆军司令部	(145)
10 美国南方陆军司令部	(149)
11 美国陆军现役集团军	(157)
12 美国陆军现役军	(211)
13 美国陆军现役师	(257)
14 美国陆军的武器装备	(407)
后记	(427)

MEICUO LUJUN



1 美国陆军的 过去与现状





1775年6月14日，北美第2届大陆会议在费城举行会议，通过组建10个由优秀步兵组成的步兵连的决议（其中宾夕法尼亚6个连，马里兰2个连，弗吉尼亚2个连）。稍后，这10个步兵连组成大陆军第1团。正因为大陆军是根据这项决议而诞生的，美国陆军后来将这个具有重要意义的日子定为陆军节。

6月15日，大陆会议通过选举方式任命乔治·华盛顿“指挥所有大陆武装”。6月16日，华盛顿从大陆会议主席约翰·汉科克的手中接过大陆军总司令和将军的委任状。大陆会议还通过陆军指挥系统和参谋机构的组织计划，确定在华盛顿领导之下任命2名少将、8名准将，设立副官署、军粮处、军需处和薪饷处。6月30日，大陆会议授权扩编军队，决定修改《美国陆军法规》。

7月4日，华盛顿发布通令，宣布北美联合殖民地军队从此置于大陆会议控制之下。大陆会议的委任和华盛顿的命令，造成了一种华盛顿事先没有预料的尴尬状况：为了确保华盛顿不能成为英国克伦威尔式的军事独裁者，大陆会议强调华盛顿必须服从大陆会议，承担定期向大陆会议提交报告的义务；对主要指挥军官与参谋军官的任命，得由大陆会议决定而不是由华盛顿决定；华盛顿的任何决策，都要受到大陆会议的一个军事会议的约束。这大概就是美国文官控制军方的起源吧。

1776年6月，大陆会议设立以约翰·亚当斯为首的战争与军械委员会（Board of War and Ordnance）。1776年7月4日，美国《独立宣言》发表。1777年7月，另设以霍雷肖·盖茨为主席的战争委员会（Board of War），取代战争与装备委员会，管理并指导有关事宜。

1781年，陆军部（War Office）成立，本杰明·林肯获得战时部长（Secretary at War）的头衔。

1789年4月30日，乔治·华盛顿就任美国第1任总统。1789年8月7日，美国陆军部（Department of War）经国会批准而正式组建。美国陆军部首长称陆军部长（Secretary of War），第一任美国陆军部长为亨利·诺克斯。但是，陆军部长不是直接向美国国会负责，而是向美国总统负责。诺克斯在任内着手建立持久的军事制度，增加常备军。美国陆军的指挥权归陆军总司令所有。

1792年12月27日，美国国会批准将新建的陆军改组为具有常备军性质的“美国军团”。美国军团由4个分军团编成，每个分军团拥有1280人，由1名准将指挥。安东尼·韦恩准将被任命为美国军团司令。从此，美国陆军就一直建立在双重基础之上：一方面以1792年的民兵法为基础，一方面是





韦恩训练的常备军。

1775年6月17日至1783年12月23日和1798年7月13日至1799年12月14日，华盛顿担任过两任陆军总司令，即大陆军总司令（Commander in Chief of the Continental Army）和陆军总司令（Commander in Chief of the Army）。1821年6月11日，雅各布·布朗少将成为被正式任命为美国陆军司令（Commanding General of the Army）的第一个人。在1775年6月17日至1821年6月11日期间，除华盛顿之外，美国没有正式任命陆军总司令，陆军是由陆军部长直接控制的，列在历任陆军总司令与陆军参谋长中的其他人员只是当时美国陆军中的最高级军官。

1802年3月16日，美国国会通过《和平时期陆军建设法》，决定组建美国军事学院（即通常人们所称的西点军校），组建独立的工程兵。

1813年3月，美国陆军成立作为陆军部长的办事机构的陆军参谋部，以及军械部、卫生部、财务部、采购部和领地部。

1815年3月，第二次美英战争刚结束，美国国会就迫不及待地通过陆军改编法案，将战时陆军裁减到1万名正规军，工兵部队不在此数之内。尽管如此，此项法案相对放宽了对正规陆军的数量限制。

约翰·C·卡尔霍恩在陆军部长任内（1817年10月至1825年3月），开始对陆军的行政管理机构与作战指挥机构进行调整。1818年，设立给养部。1821年，美国陆军设置陆军司令一职，在陆军部长领导下指挥军事行动。

美国内战期间，美军招募的兵员编成1696个步兵团、272个骑兵团和78个炮兵团，而这些团又合编为旅、师、军和集团军。在师的编制中，有步兵师和骑兵师两种。1862年3月以后，林肯总统指示麦克莱伦着手组建军级建制部队，作为波托马克集团军（该集团军直接辖师，没有军级建制）司令的麦克莱伦却反对组建军。林肯最后只好命令波托马克集团军组建4个军。1862年7月17日，美国国会宣布集团军一般都建立军级编制。波托马克集团军因而又增加了2个军。其他各集团军也有了军的建制。此后，美国陆军所有的军都依次编号，各军所有的师也依次编号。一般说来，每个军拥有3个师，有45个步兵团和9个炮兵连。美军部队的徽章标志，也是此时从军一级开始出现的。1863年春，时任波托马克集团军司令的约瑟夫·胡克指示每个军要有特殊的标志以资识别。徽章用法兰绒制成，一般以蓝、白、红三色分别代表每个军的第1师、第2师和第3师。徽章缝在军帽的明显位置，既能鼓舞部队的自豪感，又便于寻找掉队人员。胡克在波托马克集团军各部



推广徽章制度一年之后，其他部队也有了各自的徽章。战争期间，北方军队至少拥有 16 个集团军。一般来说，这些集团军以最初组建地区的军事部门的名字命名，而这些部门大多是以河流命名的。陆军的大量扩编需要大量的军官，而美国军事学院（西点军校）培养出来的大量毕业生在军官队伍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战争期间，铁路、电报和步枪三大技术第一次运用于军事斗争。内战期间，因为陆军司令乔治·B·麦克莱伦能力有限以及麦克莱伦与陆军部长关系紧张，林肯总统曾于 1862 年 3 月 11 日下达战时特别命令撤销其陆军司令职务，将其降为波托马克集团军司令，并因此而亲自行使陆军司令的职权达 4 个月之久。后来，林肯发现了尤利西斯·格兰特的军事领导与指挥才能，遂任命格兰特为陆军司令。1864 年初，美国国会批准恢复中将军衔的法案，格兰特成为美国陆军继华盛顿之后第一个获得中将军衔的高级军官。内战期间，获得解放的黑人获准“只要条件合适，他们将被吸收加入美国武装部队”，据此而出现了完全由黑人组成的“黑人团”（不过，军官都是白人）。黑人团的组建，在当时是黑人解放进程中的一个重大进步，但归根结底是美国种族隔离的体现。美军的黑人团一直存在到朝鲜战争期间。1951 年 10 月 1 日，在朝鲜参战的美国第 25 步兵师下属的全部官兵由黑人组成的第 24 步兵团被撤销番号。

美国内战结束前，陆军部长埃德温·M·斯坦顿所管辖的局已经增加到 11 个：副官局、军需局、军医局、军法局（最初建于 1849 年 3 月 2 日，但是，从独立战争到 1821 年，该机构时而取消，时而恢复。由军法局长领导的军法局组建于 1864 年 6 月 20 日）、军械局、军粮局、军饷局、工程局（1863 年 3 月 3 日，测地工兵整编为工程兵）、通信局（通信局长职位于 1863 年 6 月 21 日设置）、工程兵（组建于 1863 年 3 月 3 日）和宪兵局（组建于 1863 年 3 月 3 日）。

1866 年，美国国会为尤利西斯·S·格兰特和威廉·T·谢尔曼设置上将军衔，稍后菲利普·H·谢里登也曾获得上将军衔。此时，陆军部长和陆军司令的职责与权力，还没有明确的划分。有趣的现象是，格兰特在代理陆军部长时仍兼任陆军司令，故而在下达命令时，格兰特先以陆军部长身份下达命令，然后穿过第 17 街到陆军司令部又以陆军司令名义联名签署文件。

1861 年，美国国会制定了强迫不称职军官退役的制度。1862 年和 1870 年，美国国会批准服役期满 30 年的军官可自愿退役或者根据总统决定强迫退役。1882 年，美国国会制定年满 64 岁必须退役的法规。1890 年，美军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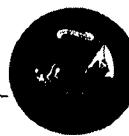


行以各军种、军或参谋部门为单位而不是以团为单位依据资历晋升的制度。与此同时，还规定了少校以上军官的晋升考核制度。19世纪90年代，美军建立了对所有军官进行全面考核的制度。

美西战争期间，美国国会于1898年4月22日通过法案，批准旅、师和军采取与内战时期十分相似的建制，即每旅3个团，每师3个旅，每军3个师。此时美军共组建有7个军，正规陆军大都编入第5军。

1899年8月，伊莱休·鲁特出任美国陆军部长（1899年8月1日至1904年1月31日在任）。鲁特在任内进行了包括指挥与领导体制在内的三大改革：扩军（正规军和后备队）、改组陆军部（撤销陆军司令职位，组建陆军参谋部，设置陆军参谋长职位）和制定武器发展计划。鲁特认为“拥有一支军队的真正目的是准备打仗”，但单靠美国的正规陆军很可能根本无力进行一场战争，因而建议筹组一支能在战时有效地补充正规军的后备部队。为了确保此点，平时必须尽可能地对战时陆军的增援、装备和作战等作出充分的计划。但是，在现有的体制中没有一人负有制订计划的责任，即使有人制订计划，也没有把握使之落实。要制订计划，就必须摆脱陆军部和陆军那种群龙无首的现象，摆脱陆军部长和陆军司令平分秋色、机关各部局主官各行其是的局面。后备队建设、计划制订和指挥管理，是建立一支较好的陆军的关键所在。鲁特建议国会彻底取消陆军司令这一不伦不类的职位而代之以陆军参谋长一职，从而结束高级机构的瘫痪状态。这样，陆军参谋长就能成为陆军部长的参谋长，而作为总统文职代理人的陆军部长就可以获得宪法所规定的权限，必定能够经常听到内行的建议。陆军参谋长一职就再也不必像和平时期那样仅以资历深浅遴选，国会有权授权陆军部长任命他所信任的人担任陆军参谋长。参谋长将领导陆军参谋部，而陆军参谋部负责计划工作，制订能够应付一切突发事件的战争计划，确保所有必需的物资的供应。部队作战军官和机关参谋军官应该进行定期轮换。出于策略上的考虑，鲁特在第一个年度报告中仅提出组建陆军军事学院（鲁特后来因而获得“陆军军事学院之父”的称号）并于1901年11月27日以例行命令的形式宣布设立陆军军事学院委员会，塞缪尔·B·扬任委员会主席。命令规定该委员会的任务是促进陆军教育和研究军事政策，表面上去掉了参谋部式的计划制订工作。美国军方承认陆军军事学院委员会是陆军参谋部的前身，因为委员会分别研究了规模为2.5万人、5万人、15万人或25万人的军队所需的编制和装备，还探讨了改进陆军后备队的问题，并在进一步发展建立常设的陆军参谋部这





一思想方面起到了重要的作用。鲁特向国会表明，为了处理殖民地问题，需要坚持不懈地扩充军队。1901年2月，国会同意将正规军的25个步兵团扩充到30个步兵团，10个骑兵团增加到15个骑兵团。新批准的正规陆军兵力（包括3个工兵营在内）为3820名军官和84799名士兵，步兵连的人数可以从65人增至146人，骑兵连的人数可以从100人到164人不等。1902年2月，鲁特向国会提出组建参谋部的提案。

1903年2月14日，美国国会终于通过《参谋部法》，规定取消陆军司令一职，设立陆军参谋长职位；美国国会通过《迪克法》（以众议员查尔斯·W·迪克的名字命名），对1792年的《民兵法》作出修改，赋予正规军监督和训练民兵的职责，把国民警卫队提高到军事后备队的地位。

1903年8月8日，塞缪尔·B·扬晋升为中将，出任美国陆军最后一任陆军司令。7天之后，即8月15日，扬改任美国陆军第一任陆军参谋长（Chief of Staff of the United States Army）。8月中旬，美国陆军参谋部（The Army Staff）宣告组建完毕，开始正常运作。陆军参谋部由下列各处组成：第一部，负责行政管理；第二部，负责军事情报；第三部，负责军事教育与技术工作。即便如此，要使陆军参谋部“名副其实”，美国军方还有很多事情要做。

陆军参谋部组建之后，陆军军事学院委员会就不复存在，继续存在的只是陆军军事学院。陆军军事学院既与陆军参谋部的工作有联系，又是鲁特苦心经营的业已扩大的军事教育系统中的最高学府。

1903年，鲁特还促成了陆海军联合委员会的组建。在鲁特任内，美国陆军副官长的地位与副官署的作用得到加强。

在伦纳德·伍德少将的陆军参谋长任期内（1910年4月22日至1914年4月20日），伍德主张通过征兵制建立一支更为强大的陆军，并为将来参加欧洲战争做好准备。在陆军部长林德利·M·加里森的支持下，陆军参谋部起草的《关于美国正确军事政策的声明》和其他说明性文件于1915年9月发表。根据文件提出的计划，美国陆军兵力将翻一番以上，从10万人增至23万人；国民警卫队将继续作为支援部队，但同时要建立由经过训练的民兵组成的联邦后备队，其目的显然是要担负比国民警卫队更重要的任务。加里森建议正规陆军应有一支“人员与之完全相同、拥有装备和编制、受过一定训练、能够立即应召”的联邦部队作为后援。这支部队将称为本土陆军。加里森准备允许国民警卫队更多地执行整个联邦的任务，但国民警卫队所起的作用肯定将小于正规陆军和作为联邦后备队的本土陆军。陆军部为了支持此





项计划，力主州属民兵绝不可能完全服从联邦的控制，因而不能承担预定由本土陆军承担的责任。威尔逊总统最后默认并采纳了此项计划。

1916年，美国国会通过《国防法》，规定在5年之内将陆军总员额从11万人增加到17.5万人，国民警卫队成为第一线预备役部队。

1917年4月6日，美国正式对德国宣战，从而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5月美国国会通过《选征兵役法》，开始实施普遍义务兵役制。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美国派遣美国远征军（实力为7个军41个师，共约200余万人）赴欧洲参战，海军与海军陆战队约60余万人提供支援。刚开始并没有军和集团军的编制，军和集团军的建制是随着远征军实力的增加而设置的。战时的美国步兵师由2个步兵旅、1个野战炮兵旅、1个工兵团、1个师属机枪营、1个通信营以及师属补给与卫生队组成。每个步兵旅则由2个步兵团组成，每个团有3个营和1个机枪连。1个营有4个连，每个连有6名军官和250名士兵。1个团的兵力为112名军官和3720名士兵。编制装备表规定1个步兵师可拥有72门火炮、260挺机枪和17666支步枪。师是基本的独立作战单位。1个军可辖2个师至6个师，而1个集团军则可辖3个军至5个军。

佩斯·C·马奇少将在其陆军参谋长任内（1918年5月19日至1921年6月30日在任）开始实践其建立名副其实的参谋部的想法。1918年，马奇建立起陆军参谋部的4个大处：作战处，军事情报处，采购、贮存与运输处，战争计划处。作战处和战争计划处担负起原陆军军事学院的职责即负责军官的补充、动员、任命和委派，决定海外活动的先后顺序，选择营地和拟制编制装备表。作战处还担负与各部局长的联系工作。军事情报处则承担军事情报的搜集与分析工作。马奇提高了情报工作在参谋部编成中的地位，将情报人员增至282名军官、29名士兵和949名文职雇员。采购、贮存与运输处负责陆军的后勤保障工作。陆军参谋部在华盛顿的人数从组建伊始的数十人发展到1072人。马奇实施的改革得到陆军部长牛顿·D·贝克的全力支持。贝克于1918年8月21日以颁布第18号通令（关于陆军参谋部的改组）的形式来支持马奇，指出参谋长的权限并不仅限于陆军部，而且包括已在欧洲的美国远征军总司令约翰·J·潘兴及其所辖部队在内的整个陆军。

“（陆军）参谋长在一切与陆军有关的事务方面是陆军部长的直接顾问，他受陆军部长委托，负责陆军工作的规划、发展和实施。根据法律（1917年5月12日法案）的规定，（陆军）参谋长应有高于陆军一切军官的军衔和地



位，并凭借这一地位，根据陆军部长的授权，以陆军部长的名义发布命令，以确保陆军部的方针政策通过各兵种、各部局以及陆军的其他部门加以实施，确保陆军工作迅速有效地实行。”

为了使赴欧洲参战的美国远征军保持独立自主的权利，美国陆军部在命令中明确规定潘兴应坚持他所领导的美国陆军享有与法军和英军完全平等的地位，而不应长期地将其部队融于法军和英军的编成之中。

最初，美国陆军在通信兵中设立航空处。1918年5月21日，美国陆军对此作出调整，将航空处从通信兵中独立出来，成立由陆军部长直属的飞机生产管理处和军用航空处。3天之后，也就是5月24日，飞机生产管理处和军用航空处合并组建美国陆军航空处。8月27日，美国总统任命陆军航空处处长，头衔为陆军部副部长兼航空处处长。1926年7月2日，美国国会通过《航空兵法》，将陆军航空处改编为陆军航空兵。1935年3月1日，美国陆军参谋部成立陆军航空兵总部。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1919年6月，共有260余万士兵和近13万军官退役。1920年1月1日，只有13万人（主要是正规陆军）在德国的科布伦茨服役，作为美国占领德国的象征，并执行和平时期正规军的职责。

1920年6月4日，美国国会颁布新的《国防法》，规定美国军队由职业正规军、半职业的国民警卫队和有组织的平民后备队三部分组成，正规军员额为28.8万人。新的国防法废除美国老的本土师，将其改为军事管理部门，平时既是战斗编组也是管理性的组织。根据陆军参谋部与平民后备队为执行新法起草的计划，全国将分为9个军防区，属3个集团军司令部管辖。每个军防区包括1个正规陆军师、2个国民警卫师和3个一类后备队师。正规师及其附属的训练团负责训练军防区的民军部队。但是，正规师要做到尽可能满员，因为可扩编陆军的计划已经撤销，不再搞架子师。该法在批准时，陆军部设立4个作战兵种司令部，即步兵、骑兵、海岸炮兵和野战炮兵司令部，与传统的兵种局同级。新建兵种航空勤务部队、防化兵和财务部地位相同。

《国防法》为陆军参谋部提供了足够的军官编制：参谋长，4名助理，88名军衔不低于上校的军官。国会规定陆军参谋部的主要职责是制定总计划，具体说来就是：“制定国家计划和为保卫国家使用军事力量（单独使用和与海军一起使用）；为在紧急状况下动员国家的人力和物质资源制订计划；对所有影响美国陆军战斗力的问题以及军事行动的准备情况进行调查和报告；为陆军部长和参谋长提供专业方面的帮助。”《国防法》还首次正式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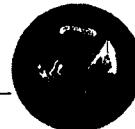
确由陆军助理部长担负监督采购所有军事物资的责任，保证“为战时需要进行物资动员和工业组织动员做好充分准备”。

在约翰·J·潘兴的陆军参谋长任期内（1921年7月1日至1924年9月13日），潘兴与詹姆斯·G·哈博德还一道决定，陆军参谋部应成为常设机构，而不要完全采用马奇的办法。类似美国远征军参谋部的组织，陆军参谋部主要分成5个部门：人事部（一部），军事情报部（二部），作战与训练部（三部），供给部（四部）和战争计划部。各部部长同时又是助理参谋长。三部和战争计划部共同承担为战争制定战略计划的主要责任。陆军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依靠海军为其海外作战提供支援一事，加速了战后陆海军联合委员会的复兴。在经过改组的联合委员会中，陆军方面的代表是参谋长、负责作战与计划的助理参谋长（兼三部部长）和战争计划部部长。通过联合委员会，陆海军一起准备作战协调计划和未来与列强可能发生战争的“彩色”计划（如与日本作战的“橙色”计划）。1922年，陆军和海军还建立了跨军种的工业计划机构陆海军军火局。

在道格拉斯·麦克阿瑟的陆军参谋长任内（1930年11月21日至1935年10月1日），麦克阿瑟认为制定动员计划应该保证随时投入中等规模的机动部队，要求部下按照新的办法着手建立一支紧急待机部队（但未能得到总统和国会的批准）。麦克阿瑟成立了平时的集团军司令部，将全国分成14个军管区，由资深军长暂时担任集团军司令。麦克阿瑟还安排了一项紧急战备计划，对正规陆军的每个军官都事先作出安排，一旦动员即进入具体岗位；一旦实行动员，陆军参谋长将成为野战部队司令，战争计划部将成为陆军参谋部和野战部队司令部的核心。

1940年7月，为应付即将来临的战争，美国陆军总司令部（General Headquarters, United States Army）在华盛顿成立，时任陆军参谋长的乔治·C·马歇尔上将出任陆军总司令。后来因为美国实施两洋作战而陆军总司令部不便指挥，以及陆军部长亨利·L·史汀生为了强调美国总统是武装部队总司令而主张撤销，陆军总司令部遂于1942年3月撤销，另设陆军地面部队司令部（第一任司令为莱斯利·J·麦克奈尔中将），负责为作战行动提供经过适当地编组、训练和装备的陆军地面部队。战争期间经由该司令部提供的经过适当地编组、训练和装备的陆军地面部队超过200万人。

1940年10月，美国陆军进行初步改组，由陆军副参谋长兼任陆军航空兵司令，使陆军航空兵的地位得到提高。亨利·H·阿诺德中将（后来晋升



为上将)就任陆军副参谋长兼任陆军航空兵司令。1941年7月,美国陆军航空兵改编为陆军航空队。

1942年2月9日,美国参谋长联席会议(Joint Chiefs of Staff)成立。陆军参谋长乔治·C·马歇尔上将成为参谋长联席会议的重要成员,对美国和盟国赢得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从而获得“胜利的组织者”的赞誉。大战期间,美国陆军参谋部的主要部门设置情况为:陆军参谋部在参谋长的领导下,设副参谋长和助理参谋长数人、秘书数人、职能部门部长数人。其职能部门分为一般参谋部门、特业参谋部门和秘书处。一般参谋部门设有人事部(G—1)、军事情报部(G—2)、作战训练部(G—3)、供给部(G—4)和战争计划部(战争期间改编为作战部),特业参谋部门则负责后勤、行政和兵种业务。参谋长、副参谋长、秘书和一般参谋部门组成陆军参谋长办公厅。

1942年3月,美国陆军再次改编,陆军地面部队、陆军航空部队和陆军后勤部队成为美国陆军的三大组成部分。战争期间,美国陆军兵力多达800余万人。美国陆军地面部队共有11个集团军、27个军;美国陆军航空部队共有16个航空队、234个作战航空大队,共250万人,约7万架飞机。

经过麦克奈尔的司令部于1943年编组的步兵师,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基本作战师,有27个步兵连,编制实力5184人。麦克奈尔认为,师是标准单位,大于师的单位不应标准化,军和集团军应该是“特遣部队”,根据具体任务的不同而由若干标准单位组合而成。1942年初还有正式编成的“标准”集团军和军的部队编制表。标准军包括3个师,再加上专门的军直属部队。标准集团军包括3个军,再加上专门的集团军直属部队。1942年9月21日,麦克奈尔建议撤销标准集团军和标准军,稍后即获得批准。

1944年,美国国会通过的《士兵权利法案》,保证对服役期满并退伍的士兵提供就业和接受高等教育等方面的优抚条件,对鼓舞美军士兵的斗志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美国宣布到1947年7月1日,陆军(包括陆军航空队)将裁减至107万人。1946年5月14日,美国陆军部以第138号通令的形式公布实施整编。根据通令的规定,陆军地面部队司令部和陆军航空部队司令部继续存在,指挥其各自的部队;撤销陆军后勤部队建制;地面部队原有的军分区和战时野战部队的编制,改为美国本土的6个集团军作战区。陆军参谋部下属各部的编制,基本恢复战前的状况。通令规定陆军参谋部的职能是“计划、指挥、协调和监督”。通令虽然在某种程度上主张恢





复陆军部长拥有超越一般行政管理权以外的责任，但陆军的指挥权仍然明确地集中在参谋长身上：“在指挥战争方面，参谋长是总统和陆军部长的主要军事顾问；在军种的活动方面，参谋长又是陆军部长的主要军事顾问和执行官。参谋长全权指挥美国陆军各部队……并就陆军各部队在战争中的使用、作战计划以及平时的战备状况向陆军部长负责。”

根据 1947 年国家安全法的规定，1947 年 7 月 26 日，美国陆军航空队独立于陆军之外，正式组建美国空军。

1947 年 9 月 17 日，美国国家军事部（National Military Establishment）正式组建。这样，美军在组织形式上首次有了全军统一的统帅机构。但是，国家军事部只是三个军种部的松散的联合组织，不是内阁部，三个军种部反而是内阁部。与此同时，原陆军部改称新的陆军部（Department of the Army），陆军部首长改称陆军部长（Secretary of the Army），肯尼思·C·罗亚尔为第 1 任新的陆军部长。

真正意义上的美国国防部（Department of Defense）是根据 1949 年 8 月 10 日《国家安全法》修正案创立的。该修正案加强了国防部长（Secretary of Defense）的权力，把三个军种部降格为国防部的下属单位，使军种部长不再是国家安全委员会和内阁的成员。

1950 年 7 月 20 日，美国国会通过新的陆军整编法令。该法令既接受了陆军部编制，也接受了已经按照战时紧急法规进行了整编的陆军编制。陆军部长授权决定陆军参谋部的规模与人员组成。国会将放弃向各个技术兵种拨款的办法，改为向陆军部长直接拨款。为了统一财务活动，陆军成立向陆军部长负责的审计办公室。陆军部长将有 1 位副部长和 3 位助理部长（1959 年以前为 4 位助理部长）协助其工作。陆军部长将决定各所属兵种的数量与实力。当时，步兵、炮兵和装甲兵已经得到法律承认。野战炮兵、海岸防御炮兵部队和防空炮兵（1947 年以前称高射炮兵）合并成一个兵种。因此，截至此时，陆军部负责管理 14 个兵种与部门：化学兵、工程兵、军事警察、军械兵、军需兵、通信兵、运输兵、副官署、财务署、陆军妇女队（1948 年 6 月 12 日获得国会批准）、卫生兵、军中牧师、监察局、军法局。此外，还有 1 个所谓的准兵种陆军航空兵。

在美国陆军的发展史上，长期存在厄普顿派（简单地说，就是主张主要依靠相当规模的正规陆军）和帕尔默派（简单地说，就是主张主要依靠动员民军）的分歧与斗争。1944 年 8 月 24 日，陆军参谋长马歇尔签发陆军部第